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苏幼专教〔2022〕15号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 年秋季教材征订通知

各系部:

2022 年秋季教材征订工作即将开始,为切实做好本季教材征订工作,保证下学期教学工作的正常进行,请各系部根据课程方案,结合教材评价,做好教材选用、征订汇总等工作。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选用要求

1. 符合国家政治方向,具有正确的价值导向和较高的科学质量,体现相关学科专业最新教科研成果和教育教学改革理念。符合本专业人才培养方案、教学计划、课程教学大纲要求。遵循教学规律和学生认知规律,便于课堂教学,有利于激发学生兴趣。

政治立场和价值导向有问题的,内容陈旧、低水平重复、简单拼凑的教材,不得选用。

2. 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重点教材(简称马工程重点教材)设计的相关课程必须统一使用马工程重点教材;其他课程优先选用国家规划教材和省部级获奖教材、国家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的教材以及公认水平较高并广泛应用的优质教材。尽量选用近三年出版的高职高专新教材或修订版教材。

3. 同类教材有多个版本可选时,应在保证教材质量的前提下,充分考虑教材的实际价位和学生的经济承受能力,体现教材选用的适用性。

4. 各系（部）应充分征求任课教师的意见，根据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教学大纲的要求，在对不同版本教材进行广泛调研、比较的基础上，提出教材征订书目。教材选定后，应在一定时期内保持相对稳定（一般2-3年），不得随意更换教材版别。确因课程计划调整和教学内容更新，选用的教材不再适应课程教学需要时，需填写《教材选用审批表》，经系（部）、教务处及学校主管领导审批后，上报学校教材审核委员会，经学校教材审核委员会审批同意后方可重新选用新版教材。

5. 原则上一门课程只允许选用一种教材，其他课外读物不得进入教材征订清单。教学参考书及辅助读物可有教师推荐，学生自主购买。对不符合选用程序和选用要求的教材，绝不允许进入课堂。在教材选用审批过程中，各系（部）、教务处、学校教材审核委员会及学校主管领导必须坚持原则，严格把关，严格审查，确保选用教材的质量。

二、征订要求

1. 根据22-23学年第一学期教学任务，各系部安排教研室负责人根据各系各专业各年级开设课程认真选订教材并填写《22-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配套教材（教研室）》，填写时需将专业、年级（或班级）、教材名称、编著、书号、出版社、出版时间、版别、征订状态等重要信息填写清楚，并由教研室主任、系主任签字确认交系部。

2. 各教研室根据教材使用评价结果需要调整征订的教材，或因教学需求需要增订的教材，要严格按照《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管理办法（试行）》中的有关程序，对于调整增订的教材需填写《教材选用审批表》并逐级审批，与《22-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配套教材（教研室）》一起交系部。

3. 各系部将各教研室上交的《22-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配套教材（教研室）》进行汇总填写《系部22-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配套教材一览表》并逐级审批。

4. 各系部根据《系部22-23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配套教材一览表》，填写《系部2022年秋季教材征订汇总表》并逐级审批。

三、完成时间

教材征订工作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30 日~2022 年 6 月 6 日，请各系部于 2022 年 6 月 6 日（周一）之前将审批签字后的《系部 22-23 学年第一学期课程配套教材一览表》、《系部 2022 年秋季教材征订汇总表》送教务处，教务处汇总各系部教材征订材料统一上报学校教材审核委员会，完成《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2022 年秋季教材征订表》并报送征订单位，同时备案存档，系部将教材统计电子表格发送至 386635758@qq.com。联系人：王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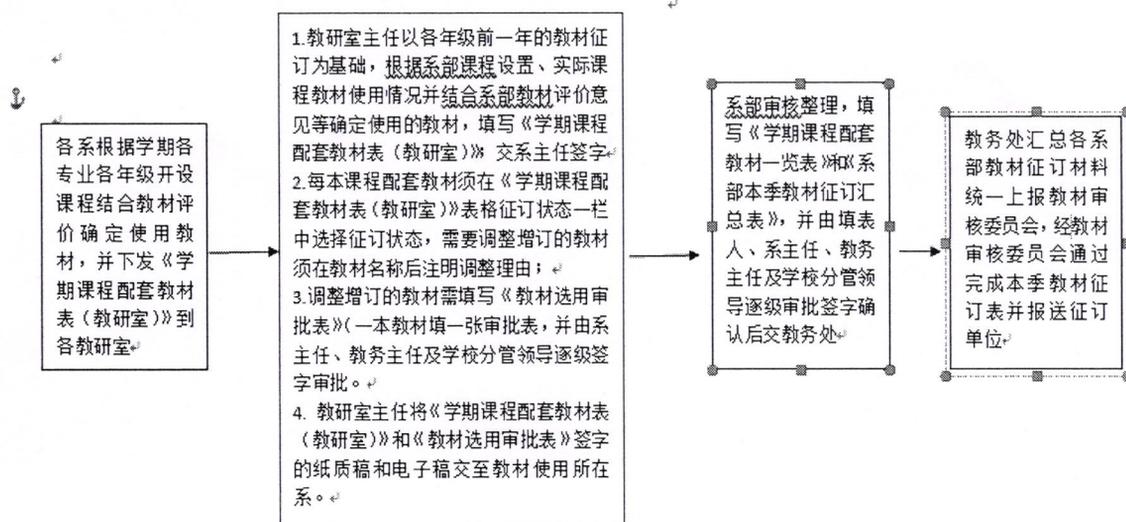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务处

2022 年 5 月 30 日



附：教材征订流程：

苏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教材征订流程



附件：《教材选用审批表》